半導體



半導體

×月×日　　天氣同昨天一樣

一天二十四小時，一小時六十分，一分六十秒，那麼一天共有八萬六千四百秒，在這麼長的時間，由眼由耳所知覺到的事有上萬件、人有上千人。敏感的人對這不論鉅大或細微都能迅速透過思攷來產生概念或僅靠直覺就可以有感觸。白癡也許有他思維方式，却不是我們所能懂。而大半的人却像個半導體，除非刺激極強烈，否則便無法通過電流或傳導熱量，就是說，除非事情與自己有密切關係或事情本身特別重大，否則根本無法在心中激起任何思潮而形成觀感，而且，對於毫微的差異也無法察覺分辨出，以爲是相無別異。

×月×日　　有日有風有星
沒雲沒雨沒月

教官說下次週會檢查服裝儀容，這眞是，都七老八十了，還要人操心衣服有沒少顆扣子，領帶自己會不會打，未免太那個。而且，誰喜歡短髮，誰就理短髮，誰順眼長髮誰就留長髮，這世界本就這麼簡單，何必搞出什麼章則、須知、標準等等又等等，弄得警察見長髮就縐眉頭，長髮遇警察就不舒服。其實，長髮留得好看還是好看，短髮理得難看照樣不好看，你說他長髮不男不女不像話，他說你短髮半雄半雌不成樣，大家誰也別說誰，反正都是舶來品，誰也不高明，誰也都差勁。頭髮是小事，頭髮底下那些白白軟軟像豆腐會教人使壞的東西才難弄呢！

×月×日　白天很亮　夜晚無光

早晨起牀－刷牙、洗臉－早飧－上課、下課－午飧－上課、下課－晚飧。

刷牙比昨天左右來回多三次，上下多一次。

午飧比昨天多或少吃幾粒米，沒仔細算過。

晚飧吞了六十個水餃。

寫日記最怕是這等無事可記的日子。不記又不行，對不起良心不說，也對不起純純送的這日記本。純純在這上寫著－人是個變數，今日與昨日不同，明天跟今天兩樣；記下來，當個函數。亂有學問一把，不曉得他那裡抄來的。問題是：今天同昨天一樣沒出息，思想和昨天一般不長進；改變的祇是多吃幾粒米，多刷幾遍牙，是不是都該記下來當函數？不幸的是好多日子常常是這個樣子。

×月×日　太陽大大熱熱紅紅
月亮窄窄冷冷黃黃

也想風騷一番，爲自己住的地方起個文縐縐的名字，純純說：「人說第一次用花形容女人的是天才，第二次用花形容女人的却是笨瓜。像什麼“風雨齋”“項脊軒”“花村”“苦雨庵”……人家 都使用過了，可別再用。」純純也是笨瓜，用了人說過的話。

。

笨瓜又分幾種：

一天生是笨瓜。這是上帝粗心少放幾塊豆腐，沒話說。

一自願當笨瓜。還有〝自願〟的聰明舉動，算不錯了。

一第三種最難命名了，要用一大堆形容詞、動詞、名詞等等才能說明清楚：他（名詞），看起來是聰明人（副詞＋動詞＋形容詞＋名詞），却常做笨事（聯接詞＋副詞＋動詞＋形容詞＋各詞），又不知自己做笨事當笨瓜而仍沾沾自喜、自鳴得意以聰明人自居（句子太複雜不會分析，很遺憾當初沒唸中文系。）其實是笨瓜一個而且是最無藥可醫的一種。

×月×日　沒日沒月沒星
祇有雲而且厚

立群看了幾本存在主義，整天窮喊無根、荒謬、苦悶、徬徨、迷惘…。眞不懂爲什麼，跟他借了一本，看了后竟也跟著迷惘－我們受苦只有一次，而得勝却是無窮，因爲一次的受苦是暫時性的，而得勝却是永恒存在。所以，那受苦的一次一旦過去，就再沒有了，而得勝的一次，在另一個意義上說，也是沒有了，不過它決不成爲過去，一次的受苦是一件過渡的事，經過了便算，而那勝利則是永恒持續的得勝－用辯證法、歸納法、垂直思攷、水平思攷搞了一頭霧水，還是沒法弄懂這句（據立群說這是最易了解的一句。）所以也就跟著迷惘，不是因存在主義而起的迷惘共鳴，而是句子太玄讓人迷惘。這年頭居然有比陽春麵漲價更荒謬，比唱片漲價更讓人徬徨的事，也許該轉到哲學系去荒謬、徬徨一番。別一點哲學味都沒，教人瞧不起。

×月×日　蔚藍晴天掛紅熱太陽
漆黑夜幕懸黃黯月亮

當現代中國人有許多好處，也有不少壞處，最大的壞處是：祇能成爲某某人第二，像孟子第二、莊子第二等等，永遠成不了張××或季××。許多有學問或漂亮點的話都被那些塵歸塵、土歸土的古人說光了。雖然不一定是一字不差，却說可以在什麼禮記、論語、春秋或什麼古文觀止、史記上找得到意思相同的話；甚至現在流行著的存在主義，據說老子、莊子也都提過，這眞使人氣餒。帶純純去豐原高爾夫球場玩，對著落日想說點既含哲理又寫意的話來，想了老半天，才說出個日沈西山，純純一句老朽的“夕陽無限好，祇是近黃昏”，既動聽又有學問，一下就把“日沈西山”蓋了過去。有發表狂的現代中國人眞眞不幸，甚至連描寫自己心理的話也被說了－語不驚人死名休，祇好附著沈甸甸的文化遺產嘆氣，怪自己生在話都被說光了的一千年后，眞的是“沒話說”。

×月×日　　日不熱　風很大
夜不冷　星很多

人活著就是沒死，人死了就是沒活著。天底下沒啥新鮮事，寫幾個字騙騙自己，反正自己騙自己，自己也不會抗議。就是抗議了，自己也會找藉口搪塞自己，而人是唯一會找藉口的動物，不怕自己找不到藉口瞞過自己。所以今晚照舊可以睡得香香甜甜的。

×月×日　　好像是晴天不太清楚
不過　一定沒下雨

早上十點左右被純純從牀上挖了起來，睡眼惺忪問他什麼事，他說是某個笨瓜開幕廿四週年紀念日，怎也記不起到底是那個笨瓜，查查身分證，居然是自己。送的領帶夾上他刻“ I love you more than yesterday less than tomorrow.”這個嘛，又是抄來的，好像是蘇菲亞羅蘭主演“情人再見”上的句子；早就知道他沒多少學問，不然怎會今晚在青玉跟他說愛他時，答了這麼一句「爲什麼？」多殺風景的小妮子，在那種情調、氣氛下竟然提出這種蠢問題。女人（當然不只女人，祇是女人佔的百分比特別高。）就是這樣，永遠不知什麼場合該說些什麼話。在古典音樂演奏會上跟你大談詩的意境，假如他談熱門音樂，至少還是音樂，雖然不相稱，還不會讓人驚奇，却談起十萬八千里外的啥撈子詩來。觀賞塑雕展，在旁邊猛拉你袖子，要你就陪他去買化粧品，塑他的臉。正在描敍呆等了多久，魚兒怎麼上了鈎，手裡傳來怎麼樣的顫哉，怎麼絞線，心情怎麼樣。他一個呵欠，一句話“多無聊”魚兒便得好幾天后才能拉上來。有了女人簡直一無是處；沒有女人照樣活得高高興興，可是，誰會記得你的生日？誰會湊在你耳旁輕聲細語說愛你？

該用心想想純純生日是什麼時候。

×月×日　　沒有很大的太陽
却有軟軟的風

陽春麵從兩塊錢漲到三塊錢，綠豆湯一塊半漲到兩塊錢，咖啡一杯八元漲到十二元，唱片十元漲到十五元，黃豆漲了百分之四十，鋼鐵漲了百分之七十，奶粉漲、食油漲，…漲…漲…，不管工業品還是農業品幾乎都漲了。大都漲的理由是：人家都漲價了，我也必須漲價。一點道理也沒。眞怪事，新台幣昇值百分之五，購買力反而減低，本來兩塊錢一碗的陽春麵，因新台幣昇值百分之五應賣一塊九毛，現在却賣三塊錢，漲了一塊二毛五。既然新台幣昇值了，所有東西都該便宜才對，怎反而都漲價了？也許經濟學家會有較好的解釋，那天投書問問看。

假如這種物價普遍上升的情形繼續存在，公務員勢必要求調整薪水，薪水調整了，必造成新台幣通貨膨脹。但是不調整呢？公務員生活會更加清苦，不能堅持操守的人就會貪污，而貪污的結果是動搖國家基礎。要調整就得忍受通貨膨脹，不調整就必須平抑物價。不管了，政府會處理得好好的，不用自己在這兒杞人憂天。應該煩惱的是自己的荷包，每個月的零用錢一定，以前正夠用，現在能省都省了，却仍不夠，也不好意思跟家裡要求調整薪水，免得加重家庭負擔；又不能偷，又不能搶，這怎辦好？祇好祈求政府來個平抑物價的德政。

×月×日　　太陽不高雲層很低
月亮不小星斗很緊

志德跑來，神秘兮兮地說他看見麗麗跟一個大男孩親蜜地在遠東逛。奇怪，這又有什麼關係，都廿世紀了，又不是那種男女授受不親的世界，大女孩跟大男孩公公然然地親蜜在一塊兒逛街又有什麼了不起，大不了表示他倆很要好而已。志德却愈說愈離譜，哦，老天！志德居然以爲麗麗…。這實在很不健康的想法：一個大男孩常載某個女孩上、下課；常跟他一起談天說地，那就表示他跟那女孩是情侶。難道大學裡頭男女間不該有正常的交誼行爲？男女間就不該有正常的友誼存在？當然，大學裡同學間容許戀愛的存在，可是，並不該反對同學間有友誼存在。而一般却能接受戀愛的觀念，對於友誼的存在反而都感訝異，以爲男女在一塊兒，除談情說愛外

，沒什麼好談的。其實，在大學中，應該鼓勵的是男女同學間的正常關係：大家像個朋友，祇是性別不同而已。戀愛當然不必反對，可是友情也不該懷疑。

麗麗就住在隔壁，上下課也就順便載他，方便他。而且麗麗管純純叫季姊姊，純純疼他疼得不得了，常帶他逛街、看電影…；麗麗也常找純純沒事閒嗑牙。關係就這麼單純，居然志德會誤解。人就是這麼糟糕，兩隻眼咕嚕咕嚕猛轉，窮忙著找新鮮事；一張嘴巴硬是閒不住，將兩眼所見到的事加油添醋渲染一番，或僅憑個人的偏見和武斷將事實曲解，亂說一氣。

×月×日　毛毛？雨

用文字來寫景常會碰到許多困擾，像今天的雨吧，雖比昨天要來得大些，可是仍該屬於毛毛之類，說他毛毛小雨吧，却嫌大了些；說他毛毛大雨，却又不夠大，而且那有既大又毛毛的道理；又不能說他毛毛中雨，根本不倫不類。昨天的雨有昨天雨的特性，而今天的又另有特性，絕對不能一句毛毛小雨所能說得了的。人的存在也是如此，每個人都有他獨特的存在價值，而且他的價值各自不同，也許會很相似，可是決沒完全相同的。我們在討論“人”時就應採取單一個體的討論，而不該使用籠統的分類法。應當是某班某人或某幾個人如何如何，而不是某班如何如何，將個人的存在一筆抹殺掉。某人很尼采，但他並不是尼采，僅在許多方面像尼采，而他另外少許部分却是黑格爾或是于船山等等其他人；這就不能說他是尼采而沒存在價值。王尚義認爲他自己是一點點尼采、一點點康德、一點點莊子、一點點…，祇差的是任何一點點的“自我”，而很灰色。這很錯，每個人分析下來都會某一點點似某甲、另外某一點點又似某乙，但沒有任何人在這“一點點”的比例上會絲毫不差，這整個不同“一點點”的綜合就構成不同的“自我”。就康德來說，他還是有一點點的哥白尼、一點點的牛頓、一點點的盧騷、又一點點其他人。但誰說過康德不是他自己？我們都不是我們自己，我們却都是我們自己。昨天雨與今天雨同是毛毛小雨，但昨天0.5公厘今天0.501公厘。

×月×日　雨傾盆一在上課前
天放晴一決定不上
課后

和諧悅耳的聲音謂之音樂，所以不管古典也好，熱門也好，凡是能使心情愉悅的都該稱音樂。當然，像〝流浪者之歌〞聽了后心情很灰，可是能引起共鳴這也該稱爲音樂。至於討論何者正統或何者偉大根本多餘，有人說披頭是現代的貝多芬，古典派聽了一定會氣瘋，可是却有這種論文，遠言之鑿鑿；他們的主張是披頭在搖滾樂所開創的局面如同貝多芬在古典所開創的一般。祇不過時代不同而已。是不是事實，不清楚。

當個業餘欣賞者，有充分的自由去選擇自己所喜歡的音樂，可全聽古典，也可全聽熱門；甚至既可喜歡〝Eroica〞同時也喜歡〝oh ! my love〞，一點也不矛盾。因爲不見得聽古典就高級，聽熱門就不高級。一個人的高不高級並不是用這來區分。重要的是自己是否眞正喜歡，若祇是爲附庸風雅勉強自己去忍受〝鬼打架〞的古典，或爲表示自己前進去裝瘋扮狂忍受〝鷄叫狗叫〞的熱門，都該算是不高級，不管他聽的是什麼。

當業餘欣賞者重要的是爲喜歡而聽，爲自己而聽；至於曲名是啥，誰在幾年的作品、代表什麼，象徵什麼…，有興趣就順便記記，覺得沒什麼意思就不記、不研究，反正又不是職業欣賞家，不必弄那麼許多麻煩事。寧可喜歡曲子而不知曲名，而不因曲子出名再勉強去聽聽，那沒什麼意思的。

愛情故事中女主角喜歡蕭邦也喜歡披頭，這話很好，喜歡就是喜歡，不管他是古典還是熱門。總是有某些旋律正合某人脾胃，而却令他人噁心。自己就喜歡〝Eroica〞討厭〝pastoral〞，喜歡〝Imagin〞討厭〝Alone agaon naturely〞。而也許有個人正好相反。這都不要緊，祇要自己喜歡就夠了，不必強迫別人跟自己一樣，也不必勉強自己和別人相同。

×月×日　毛毛小雨　薄薄烏雲

唸了幾年醫科，唯一得到的好處是：懂得感謝。從書本上可看到許多形形色色各種畸型，心裡常慶幸自己生下來就這麼健全，慶幸之外難免也有點感謝"生我者"。生我如此健全而且又保護得這麼週到，不使患上對心理和生理有重大影響的疾病。這一切的一切都該感謝了，不能再有任何要求；像長得俊，長得美等等都不該再非分妄想，能有健全的心理生理就不得了。（能長得俊當然更好）。

×月×日　風軟軟　雨綿綿

一元幣缺乏，鬧了許多時候了，至現在還沒解決，有用郵票代、有用香烟、泡泡糖…形形色色，各式各樣。這無所謂，反正大家一齊回到"以物易物"的時代。不幸的是以物易物僅是片面，而且買者吃虧，商店找顧客零錢時用郵票代，但顧客却不能用郵票買東西。這眞怪，金錢＝郵票，可是郵票≒金錢；三塊錢可吃碗陽春麵，現在商家找了三張一元郵票，晚上宵夜免談了，要的話，又得花五元找回兩張一無是處的一元郵票，抽屜裡的郵票用一年也用不完，而又不斷的找入，以后找香菸算了，學學抽菸，過過吞雲吐霧的癮。

這是誰的錯？台銀錯，罵台銀的報紙錯，人的劣根性也錯。本來好好的，突然某個小地方發現似乎一元幣少了些，記者來了，誇大、渲染地"忠實"報導一番，大家看了報后就抱著物以稀爲貴的"精神"，捨不得花用一元幣，於是你保留一兩個，他儲存三四個，市面的一元幣就更加減少；再經記者先生的"專題""專論""專輯"，大家囤積的心理愈強烈，市面一元幣缺乏的情形就更嚴重而台銀又沒適時提出解決終於弄成現在這個樣子。本是小小一點事，經報紙一再煽動，終成燎原的大事，報紙最大的功用就是這。

。

以前爲"幣""弊"常挨手心，現在好了，后生有福了，寫"一元幣"再也不會挨打了，可以解釋爲：由一元幣缺乏而造成的弊端。老師們也無可奈何。

×月×日　時而傾盆雨
時而艷陽天

菸酒不離家，所以公賣局祇賣菸和酒。儘管報章雜誌不斷報導菸的壞處，酒的害處，可是吸者照吸，喝者照喝，並不因這種警告而停止。大家所討論的僅是他倆的害處，而總沒（很少）提過他倆的好處。一直以爲某種東西存在必有他存在的價值，否則會自然消滅。而菸酒幾千年來一直是人類的"忠實伴侶"，不但不因文明而消滅，反而更考究了；誰能一口否定他倆的存在價值？可憐的菸酒追隨人類好幾千年了，却始終沒人爲他倆說出個冠冕堂皇的存在理由與存在價值。甚至靠他倆吃飯的公賣局也是衆神默默，可憐的菸酒。在美國更慘，菸盒都印上"香菸會傷你身"的字樣，對香菸實在是個侮辱，好似在狗身上掛個"我是惡狗"般的調戲。其實，這也不少見，記得初中的老師喜歡要悔過者在全班同學之前唸自白書，對其他同學也許是警惕，對悔過者却是種殘酷的侮辱，剝除他自尊與被尊的權利。有時刑罰本身並不怎麼，令人受不了的却是附帶於刑罰上的侮辱。

×月×日　晴陰風雨　陰晴
陰雨　晴雨

婦女生產的時候，就憂愁，因爲他的時候到了；既生了孩子，就不再記念那苦楚，因爲歡喜世上生了一個人……約翰福音第十六章第廿一節。當初聖經不知是誰譯的，譯得嗤牙詰口，唸起來怪不順的。不過用這節來描寫文章倒很貼合。絞腦汁構成文章的大綱，挖字彙、找詞句來貼補成文，……這一切都祇當事人"如人飲水"，曉得痛苦，正如生產的母親才曉得生產的苦。生后，歡喜世上多了一個人是沒錯，但萬一是白癡或畸型，當時心情不知會怎樣。大概像寫完文章后，自己唸一遍，發現平平淡淡毫不出奇，自己評分也祇得個"丙"而已的心情一樣吧，祇好期望下次"生"一個甲級產物。

后記：此文所載之事部分於當時爲新聞，於今則時過境遷，以爲馬后炮是也。